



育儿支援

产后护理事业

担当的保健咨询所 → 电话簿60页

这是可在有助产师的设施中接受母子短期住宿、日间护理（当天往返），还可接受助产师上门访问的产后护理访问的事业。使用时必须事先申请。

对象

需要产后护理者
※母子均不需要医疗处理的人

护理内容

乳房护理、哺乳咨询、沐浴与沐浴指导、
育儿咨询等

使用申请

怀孕20周后由担当的保健咨询所受理
申请方法请查看主页

使用形式

	母子日间护理（当天往返） （出生后不满1年）	母子短期住宿 （大约至4个月为止）	产后护理访问 （出生后不满1年）
使用时间	上午10点~下午4点	最长6晚7天	1次90分钟左右
使用次数	最多12天 多胎时最多18天	最多7天	最多6次 多胎时最多10次
餐食	午餐	一日三餐	无
使用者 负担金额	1天1,500日元	1晚2天7,000日元 （其后每天增加3,500日元）	1次500日元

※母子日间护理的对象月龄因设施而异。详情请咨询各设施。

※居民税非课税家庭・接受生活保护的家庭免收使用费

※有针对居民税非课税家庭・接受生活保护的家庭的接送费补助制度

※根据情况，有时可能不可使用

育儿支援帮扶人员事业

居家育儿支援担当课育儿事业系 ☎5984-5673

向因产前产后身体不适等而需要家务支援等的家庭派遣帮扶人员，帮助进行日常打扫・洗衣・准备饭菜等。

对象期间

怀孕中~孩子满2岁的当月月末

使用时间

星期一至星期六 上午9点~下午5点
※节日、年末年初除外
※星期六仅部分事业者可以使用

使用限制时间

36小时
※生了低体重儿的人、未滿20岁分娩的人、被诊断为先兆早产・先兆流产的人、
多胎孕产妇等为104小时

使用费用

每小时1,000日元
※生了低体重儿的人、未滿20岁分娩的人、被诊断为先兆早产・先兆流产的人等为
500日元
※多胎孕产妇为300日元
※居民税非课税家庭・接受生活保护的家庭免除

使用申请

使用申请书可从区主页下载。

育儿开始支援券

居家育儿支援担当课育儿事业系 ☎5984-5673

练马区向有婴儿出生或迁入了未满2岁孩子的家庭发放(如孩子1岁以上时迁入,则需要申请)“育儿开始支援券”。持该券可使用育儿支援帮扶人员事业、由助产师与产科医疗机构进行的咨询·护理等、产后瑜伽等育儿支援讲座、家庭支援事业、在地区儿童家庭支援中心内的Piyopiyo实施的婴幼儿临时托管事业、在民间设立的育儿广场实施的临时托管事业等。

发放数量 8张

〈可使用支援券的事业〉

●育儿支援帮扶人员事业 (28页)

这是向因产后身体不适等而需要家务支援的家庭派遣帮扶人员的事业。

可使用的期间

自发行日起至满2岁月份的月末截止

1张支援券可利用的内容

1小时免费

●助产师护理事业

可用于助产师提供的乳房护理·哺乳咨询、育儿咨询与沐浴等,在部分设施可用于骨盆护理。

可使用的期间

自发行日起至满2岁月份的月末截止

1张支援券可利用的内容

1次护理所需的费用中,可相当于2,000日元利用。

●产科医疗机构实施的事业

可用于产科医疗机构实施的乳房护理与育儿咨询等。

可使用的期间

自发行日起至满2岁月份的月末截止

1张支援券可利用的内容

1次护理所需的费用中,可相当于2,000日元利用。

●育儿支援讲座

可用于与练马区签订了协议的单位实施的产后瑜伽等。

可使用的期间

自发行日起至满2岁月份的月末截止

1张支援券可利用的内容

1次免费(1次的费用超过2,000日元时可作为2,000日元使用)

●家庭支援事业 (33页)

由已学习完练马区讲习的有志愿者(援助会员)对孩子的进行1对1托管。

可使用的期间

出生后58天到满2岁月份的月末截止

1张支援券可利用的内容

1小时免费

●婴幼儿临时托管事业 (33页)

可用于5处地区儿童家庭支援中心内的Piyopiyo实施的临时托管事业。可利用的日期与时间因设施而异。

可使用的期间

出生后6个月到满2岁月份的月末截止

1张支援券可利用的内容

1个单位时间(3小时)免费

●民间设立的育儿广场实施的临时托管事业

可用于与区签订了协议的事业者实施的临时托管事业。

可使用的期间

出生后58天至满2岁月份的最后一天为止
※各设施存在差别

1张支援券可利用的内容

可作为2,000日元用于抵扣每次托管所需费用
※即使费用不满2,000日元也无法找零

●保育园临时托管事业

可用于由区立保育园和与练马区签订了协议的私立保育园实施的临时托管事业。

可使用的期间

出生后58天至满2岁月份的最后一天为止
※各设施存在差别

1张支援券可利用的内容

可作为2,000日元用于抵扣每次托管所需费用
※即使费用不满2,000日元也无法找零